



# 香港小腦萎縮症協會

Hong Kong Spinocerebellar Ataxia Association

地址：九龍橫頭磡邨宏禮樓地下 香港復康會 社區復康網絡

Address : G/F, Wang Lai House, Wang Tau Hom Estate, Kowloon, Hong Kong

Tel : 2336-5639 Fax : 2338-4820 Email : scaa.hk@gmail.com Website : www.hkscaa.org

## 對「殘疾人士公約」意見書

**立法會 CB(2)1336/17-18(07)號文件**  
**LC Paper No. CB(2)1336/17-18(07)**

### (一) 公共設施

1. 康文署轄下健身室需增加傷殘人士合用的設施，以便復康運動普及化，可減少醫療機構的負荷。
2. 康文署應定期提供傷殘人士使用設施訓練班。
3. 康文署應培訓教練認識傷殘設施，並懂得教導傷殘人士使用。
4. 香港醫療政策不斷更新，但有些公營交通工具仍然未能配合殘疾人士的需要，例如救傷車沒有升降台，如使用電動輪椅的殘疾人士在路途上需要召救傷車時，他的電輪椅就不知如何是好。所以建議部份救護車設有升降台，且車廂內有足夠空間擺放電輪椅。
5. 在交通交匯處的地區，路邊宜多設斜台，否則電動輪椅要走大段路才有斜台，才能由馬路面上到行人路，非常不便。
6. 地鐵站檢查或維修升降機的時間最好能安排在晚上十時後，因地鐵站大部份只有一部升降機，若停用時，輪椅朋友會很狼狽。或曰可以轉坐升降台上落，惟使用升降台極費時，需要等待地鐵服務員協助，又要慢慢上落，且出口方向不同，到路面時可能要多花兩三倍時間才能到達目的地，造成不便。

### (二) 關於殘疾人士社區服務

1. 上門復康服務應增加人手，擴大服務對象範圍：現時若已獲院日間康復中心的殘疾人士，就不能再申請上門復康服務。惟因不少殘疾人士每星期只前往日間康復中心 2-3 次，而且並非必然有復康訓練。所以仍需要上門服康服務，使能在家中維持復康訓練。
2. 綜合支援中心大部份物理治療及職業治療地方太細，設施不夠訓練傷殘人士活動。

3. 政府應資助自負營虧的復康機構來應付傷殘人士的需要，讓傷殘人士可選擇使用他們的服務，而彌補醫院及日間康復中心的嚴重不足情況。
4. 當輕殘疾人士需要入住院舍時，由於殘疾人士院舍不足，只好入住老人院舍，這令他們感到為難。因社區支援上只傾斜於長者服務(人口老化)，往往忽略年輕殘疾人士的需要。建議加快興建殘疾人士院舍。

### (三) 關注照顧者的需要

長期病患者的照顧者，需承受極大的精神壓力和經濟負擔，政府必須正視。

1. 增加社區照顧者津貼名額，及資助聘請工人。
2. 為未有領取綜援的傷殘人士家庭提供現金津貼。
3. 為照顧者提供陪訓，以減輕他們受傷機會。

#### ❖ 結語

事實上，殘疾人士得不到社會足夠的支援，往往因壓力太大，成為情緒病患者。照顧者亦然，也因為日以繼夜、夜以繼日地照顧殘疾家人而承受極大壓力，也往往成為情緒病患者。早前發生因為要照顧長期病患的家人，壓力太大，照顧者情緒一時失控，殺害親人，實在是人間悲劇。

我們不想悲劇重演，希望政府多加重視！

請讓殘疾人士和照顧者都能夠——平平安安，有尊嚴地活下去。

.....  
文件遞交：香港特區政府立法會

香港理工大學

遞交日期：2018-4-30